

关于《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问询函》的回函

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已收到贵司发来的《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，经自查核实，回复如下：

本公司作为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，截至目前，本公司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函告。

